

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4 年度业绩预告及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2. 预计的业绩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2014 年 1-12 月业绩变动情况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减少：82—129%	亏损：2,743.72 万元
	亏损：5000—6300 万元	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约 0.31—0.39 元	亏损：0.17053 元

基本每股收益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——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》（2010 年修订）计算。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- 1、公司借款金额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大幅度增长。
- 2、公司天誉花园五楼拟利用募集资金进行装修改造，本年未对外出租，租金收入降低。
- 3、公司 2014 年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和非公开发行事项导致聘请中介机构费用增加。
- 4、2014 年管理费用增加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

2、鉴于公司 2013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且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公司 2014 年度的净利润亦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若公司连续两年亏损，公司股票在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